

定 稿

離島區議會會議紀錄

日期：2022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 2 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4 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余漢坤先生, MH, JP

副主席

黃文漢先生, MH (約於下午 2 時 05 分入席)

議員

周玉堂先生, SBS, MH

翁志明先生, BBS, MH

陳連偉先生, MH

黃漢權先生

何進輝先生 (約於下午 2 時 05 分入席)

何紹基先生

黃秋萍女士

郭 平先生

方龍飛先生

劉舜婷女士

應邀出席者

石漢賢先生
周穎雯女士
梁智喬先生

房屋署 物業服務經理(物業服務)(港島及離島)(3)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社區關係經理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社區關係高級主任

列席者

楊蕙心女士, JP
李 豪先生
謝奕婷女士
莫瑞洪先生
陳逸堅先生
黃亦婷女士
鄧苑祺女士
關慧玲女士
甄麗明女士
凌家輝先生
曾偉文先生
關嘉敏女士
張凱茵女士
關惠群女士
李家齊女士
陳雙勇先生
許稼農先生
黃惠珠女士
蕭潔冰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專員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1)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2)
離島民政事務處 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9(大嶼山)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西貢
社會福利署 中西南及離島區福利專員
地政總署 離島地政專員
地政總署 行政助理／地政(離島地政處)
運輸署 總運輸主任／離島
香港警務處 大嶼山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水警海港警區海港分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大嶼山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 水警海港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食物環境衛生署 離島區環境衛生總監
房屋署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港島及離島二)及(管理管制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署理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秘書

陳寶瓊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歡迎辭

主席歡迎議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離島區議會會議，並介紹以下部門代表：

- (a)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9(大嶼山)鄧苑祺女士，她暫代鄭毓龍先生；
- (b)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西貢關慧玲女士，她暫代鄧翠儀女士；
- (c) 香港警務處水警海港警區海港分區指揮官關惠群女士，她暫代韋律敦先生；以及
- (d)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港島及離島二)及(管理管制一)黃惠珠女士，她暫代杜澤富先生。

I. 通過 2022 年 11 月 3 日的會議紀錄

2.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紀錄已收錄政府部門及議員的修改建議，並於會前送交各議員審閱。

3. 議員沒有提出其他修訂建議，並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贊成的議員包括：余漢坤主席、周玉堂議員、翁志明議員、陳連偉議員、黃漢權議員、何紹基議員、黃秋萍議員、郭平議員、方龍飛議員及劉舜婷議員。)

II. 有關為東涌升降機使用人士提供緊急救援的提問 (文件 IDC 62/2022 號)

4. 主席表示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及消防處已於會前提供書面回覆，供議員參閱。

5. 方龍飛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6. 郭平議員表示方議員曾就松仁路近裕泰苑的升降機經常發生故障一事在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提出討論，亦曾於升降機故障時致電升降機內所示的緊急電話聯絡升降機承辦商，惟承辦商沒有即時派員到場檢查及維修。他指議員近期已就東涌區內升降機故障事件兩度作出提問，反映問題嚴重。他認為機電署除向承辦商發出警告信外，亦應就其未達標表現採取扣分制度，以便在處理承辦商的續牌申請時將有關分數納入為考慮因素之一。
7. 主席請秘書處致函機電署，表示離島區議會收悉署方就是項提問的書面回覆，惟議員對近期在東涌區內經常發生升降機故障非常關注。就此，他請署方回應將如何嚴謹地跟進升降機故障頻生的問題，以保障居民的安全。

(黃文漢副主席及何進輝議員約於下午 2 時 05 分入席。)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 2023 年 1 月 19 日致函機電署，有關回信已於本年 2 月 3 日收悉並轉交各區議員參閱。)

III. 有關逸東街停車場收費閘系統運作遲緩的提問 (文件 IDC 63/2022 號)

8.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社區關係經理周穎雯女士及社區關係高級主任梁智喬先生。
9. 方龍飛議員簡介提問內容並認為停車場收費閘系統運作緩慢是導致塞車問題的主要原因。他表示事故發生當天沒有的士進入迴旋處範圍，塞車問題已十分嚴重。待逸東街的交通重置計劃完成，新的士站於 2023 年年初落成後，屆時的士須繞經迴旋處才能離開，倘若停車場收費閘系統的問題仍未改善，他相信會加劇迴旋處交通擠塞的情況，增加意外風險。他請領展正視問題。
10. 梁智喬先生回應如下：

- (a) 領展的停車場承辦商於 2022 年 11 月初發現入閘路面感應系統反應緩慢的情況，並隨即安排維修。在維修工程開展前，領展已加派員工留意收費閘系統的運作，並在有需要時重新啓動系統，以改善交通擠塞的情況。議員所提及的事故發生當日，維修工程正在安排中，收費閘的運作亦因此受到影響。有關的維修工程已於十一月中完成，而收費閘系統亦回復正常運作，閘杆開關的過程只需時數秒。他表示領展將繼續留意閘口的運作情況。
- (b) 有關二號停車場入口出現渠蓋不平的情況，領展已安排承辦商維修。有關維修工程擬於農曆新年前展開，為期約一星期。領展將跟進渠蓋工程的進展，並適時向議員匯報。

11. 方龍飛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雖然收費閘系統的維修工程已於十一月中完成，但根據他近日觀察，迴旋處閘杆開關大約需時二至三秒，每部車輛需時共約十秒才能通過閘口，未能有效疏導車流。當有多部車輛同時等候入閘，便會引致路面擠塞。此外，他發現閘杆常於惡劣天氣期間未能正常運作。即使收費閘系統完成維修後，領展員工亦曾於早上七時許的繁忙時間將閘杆移除，以解決迴旋處交通擠塞的問題，可見其嚴重性。
- (b) 逸東邨居民飽受迴旋處的交通擠塞及噪音問題滋擾二十餘年，特別是在機場輪班制工作的居民，他們的下班時間會於上午或下午時段，於日間迴旋處的噪音問題，嚴重影響他們的休息時間。
- (c) 逸東街的交通及噪音問題於上屆及本屆議會已經多番討論，議員就問題曾提出多項意見，惟領展及相關部門只表示持開放態度，至今仍未提出解決方案。他表示上述問題嚴重影響居民的日常生活，他請領展聽取議員的意見，致力改善問題。

12. 郭平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他認同方龍飛議員的意見，認為領展及有關部門有責任改

善上述問題。他曾於 2022 年 10 月初就閘口所造成的嚴重塞車問題致電領展，要求安排承辦商即時移除閘杆，以便車輛能夠順利進入迴旋處，解決當時塞車的問題。因此，領展應考慮移除閘杆作為短期方案，並將收費閘系統設於二號停車場的入口處以長遠解決有關問題。倘若未能在短期內移除閘杆，亦應採取臨時應變措施，要求當值人員在塞車情況嚴重時，即時停止閘口的運作，將閘杆升起，以疏導交通。

- (b) 逸東街為逸東邨居民來往其他地區的主要交通道路，若該處塞車將導致該區交通癱瘓。他建議領展與議員實地視察，以商討可行的解決方案。
- (c) 有一部重型車輛經常停泊在二號停車場的入口處，阻擋前往巴士站居民的視線。他曾勸諭該司機，惟成效不彰。因此，他希望警方或房屋署可提出檢控或採取執法行動。此外，即使領展安排更換停車場入口處的渠蓋，他相信渠蓋的物料未能承受重型車輛駛過時的壓力會再度損壞，令車輛駛過入口時產生噪音。

13. 黃秋萍議員認為領展應定期進行檢驗，而非待議員提出問題後才作出跟進。她詢問閘口是否二十四小時有保安員當值、檢驗閘口設施的周期及一般開關閘杆所需時間的標準。

14. 黃文漢副主席認為有關的交通規劃出現嚴重問題，導致逸東街迴旋處的塞車問題經討論多年仍未有解決方案，有關部門應共同商討。在繁忙時段，有關地點經常塞車，更對迴旋處附近橫過馬路的市民構成安全威脅。他建議停車場利用科技以提供嶄新的服務，例如：當車輛進入停車場時，閘杆會自動升起讓車輛直接進入，待車輛離開時才以拍卡的方式繳費，以提升車流量。他指現時迴旋處的設計，未能配合大量車輛進入，當新的的士站投入服務後，交通擠塞的問題將會加劇。他希望房屋署引入新穎的泊車安排，讓車輛在進入停車場時不用拍卡入閘，以改善上述問題。

15. 主席詢問迴旋處的閘機是否由房屋署移交領展管理，並已使用超過二十年。如果此閘機已使用多年並屢次出現問題，領展會否考慮更換較新的系統。他表示議員亦曾建議把位於卸貨區的閘機遷移至

停車場入口，讓車輛進入迴旋處後能夠立即離開，以加快車流。有關建議方案不會影響管理停車場的運作，他請領展予以考慮並回應上述問題。有關郭平議員提及的重型車輛，他請警方代表稍後回應。

16. 梁智喬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a) 現時開啓閘杆只需時數秒。在一般情況下，開啓閘杆需時大約四至五秒。
- (b) 迴旋處的收費閘系統是由房屋署移交領展管理，惟領展接管後曾於 2020 年年底更換閘機，以提供穩定可靠的服務。領展明白議員對閘機運作的關注，會要求有關人員留意迴旋處的車流量，適時採取應變措施。
- (c) 領展備悉議員意見，於會後交由相關部門跟進，並適時向議員匯報。

17. 主席詢問當時更換閘機是否只更換八達通繳費系統還是同時更換升降閘杆系統。

18. 梁智喬先生表示當時更換了升降閘杆系統。就逸東街新的的士站投入服務後的相關安排，已要求停車場職員多加留意有關情況。此外，領展會研究議員的意見。

19. 主席表示雖然居民認同更換閘機後，塞車情況已有所改善，惟問題仍未完全解決。此外，多位議員預期逸東街的士站落成後將加劇迴旋處的交通擠塞問題。因此，他建議領展於會後就更新閘口系統及遷移閘口位置至二號停車場的建議作進一步研究，於 2023 年 2 月中回覆議會。

20. 周穎雯女士補充指，領展會研究議員提出的各項意見，並因應研究的進展及更新的資料向議員匯報。

21. 張凱茵女士表示倘若交通擠塞情況是由等候入閘的車輛(俗稱「生車」)導致，警方未能執法。若相關車輛為違例停泊的車輛(俗稱「死車」)，警方則會採取執法行動。據她日常觀察，該處甚少出現違例泊車的情況，塞車問題主要是閘口的輪候車輛過多所致。

22. 郭平議員表示逸東邨二號停車場入口的斜道前設有斑馬線供居民往來巴士總站。但一輛重型中港巴士經常於早上停泊在該處，不僅阻礙行人視線，亦對進出停車場的車輛造成不便。當出現人車爭路的情況時便會容易導致意外發生。就此，他詢問在該處停泊重型車輛是否違例。

23. 方龍飛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a) 由於停車場閘口及迴旋處分別由領展及房屋署管理，因此迴旋處範圍內如非涉及嚴重罪案，警方亦難以介入。他表示車輛違泊、大型車輛阻礙行人視線及車輛駛至斑馬線時不讓行人先行等情況經常發生，他希望警方留意有關情況。他認為相關部門應加強溝通，房屋署、運輸署及警方應聯同領展舉行會議，共同尋求解決上述問題的方案及研究遷移閘機的可行性。

(b) 領展提供的半小時免費泊車優惠服務間接造成交通擠塞。不少私家車司機受免費泊車優惠吸引，將車輛停泊在卸貨區後前往商場購物，令部分貨車未能進入卸貨區而被迫在迴旋處範圍上落貨物，因而對行人安全造成威脅。因此，相關部門及領展不應忽視交通安全及民生等議題，並須檢討目前的半小時免費泊車服務。

24. 何進輝議員認為逸東邨商場對出迴旋處的交通問題源自於停車場閘口的位置不當，若把它遷移至停車場內，並將現時的閘口位置改建為行人通道，以及在路面劃設斑馬線甚至黃色方格，禁止車輛停留，將可紓緩交通問題。他表示遷移閘口位置可增加進入迴旋處的車流量，其可行性較高，他請領展及有關部門考慮。

25. 何紹基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a) 他認同黃文漢副主席的意見。他表示有關部門及領展應改善現時以傳統模式運作的閘口，並支持將閘口遷移至停車場入口。

(b) 雖然承辦商已安排保安員負責拒絕私家車進入卸貨區，惟

相關保安員並非二十四小時當值。他表示保安員未能於每天上落貨的繁忙時段，有效地管理私家車、校巴及的士等車輛的出入。他認為領展須加強車輛管理措施，並指如果領展能夠更新閘口系統，遷移閘口位置至停車場入口及禁止的士在迴旋處範圍內接載乘客，便可解決問題。

- (c) 現時早上繁忙時段，整個迴旋處均被行人及車輛佔用，水洩不通。因此，他質疑設計上出現問題，導致行人安全受到威脅以及駕駛者不便的情況。他認為各部門及領展須共同商議，尋找適切可行的解決方案，並採取嚴謹的管理措施。

26. 主席表示議員提及的斑馬線並非由運輸署及路政署設置的標準斑馬線，而是私人屋苑的行人輔助設施。他指有關地點屬於領展及房屋署的管轄交界範圍，他詢問警方能否在該處執法。此外，有關斜路屬於領展管理範圍，他詢問領展如何加強管理的工作。

27. 張凱茵女士表示警方需要與房屋署商討，了解實際情況後才能確定能否進行檢控工作。一般而言，若郭議員提及的重型車輛沒有引起即時危險而又不屬於「死車」，警方不會採取任何行動。她重申根據警方的觀察，迴旋處一帶的塞車問題主要由閘口開關緩慢所致，因此執法行動並非有效的解決方法。

28. 周穎雯女士表示已備悉各位議員的建議，並會研究各方案的可行性，如有結果便會向議員匯報。

29. 主席總結請領展於兩個月內提交有關回信。如有需要，議員可考慮將問題交由離島區議會轄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工作小組跟進，約見領展、房屋署及警方代表共同商討切實可行的解決方法。

IV. 有關協助少數族裔融入社區的提問 (文件 IDC 64/2022 號)

30. 主席歡迎出席回應提問的嘉賓：離島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離島民政事務專員(民政專員)楊蕙心女士，JP、社會福利署(社署)中西南及離島區福利專員甄麗明女士及房屋署物業服務經理(物業服

務)(港島及離島)(3)石漢賢先生。

31. 主席表示方龍飛議員曾要求邀請一個少數族裔團體出席發言，經諮詢議員後，大部分議員不同意此安排，認為方議員是民意代表可詳述問題，請方議員歸納收到的意見後發言。

32. 方龍飛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33. 楊蕙心女士回應如下：

(a) 她認同非華語新來港人士因不熟悉本地文化和環境，以及在言語不通的情況下，在融入社區、就學及就業方面有一定困難。她將集中回應關於民政事務總署(總署)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相信有關部門會回應方議員就租用公共屋邨設施的提問。

(b) 總署一直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服務，其中最主要的服務為設立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包括位於東涌由鄰舍輔導會營運的「少數族裔支援服務中心 TOUCH」。該中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及社會融合服務，包括方議員關注的語文班。從今年六月起，該中心提供就業支援課程，半年間已有不少少數族裔人士報讀。

(c) 議員過往在區議會討論有關少數族裔的議題時，亦曾對有關服務的延續性表示關注。據她向鄰舍輔導會了解，上述提及的語文班分為低、中、高三種程度，課程可供重複報讀，確保學員可達到相關水平以應付日常生活需要。

(d) 就學方面，鄰舍輔導會亦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補習班及功課輔導班。鄰舍輔導會指出，獲聘任的老師合乎資歷要求，具有良好中文能力，可以滿足語文培訓的要求。

(e) 總署亦有資助兩個社區支援小組，分別為本港的巴基斯坦及尼泊爾社羣服務，向他們提供適切支援，包括獲取社會服務及其他社區資源等，幫助他們融入社會。

(f) 此外，總署亦推出地區為本的種族融和計劃，希望推動在

港定居的少數族裔人士與本地華裔居民溝通交流，讓他們盡快適應在香港生活。

34. 甄麗明女士回應如下：

- (a) 社署重視協助少數族裔人士融入社區，令他們可以公平地享用不同的社會服務。署方於東涌設有綜合服務中心，提供各種社會福利服務以供市民使用。
- (b) 署方明白少數族裔人士在了解有關社會福利服務時可能有一些語言障礙，因此印製不同語言的服務宣傳品，並有提供翻譯服務。
- (c) 署方明白少數族裔人士的特別需要，故於 2019 年設立少數族裔外展隊，主動接觸及協助有需要的少數族裔人士與主流服務聯繫。東涌的外展隊服務由鄰舍輔導會提供。
- (d) 署方在多個主要服務點設有少數族裔社區大使，例如綜合服務中心、家長／親屬資源中心及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以加強對少數族裔社羣的福利支援。

35. 石漢賢先生回應如下：

- (a) 房屋署主要回應有關租用公共屋邨互助委員會(互委會)辦事處的問題，所有互委會辦事處將在 2023 年 1 月 1 日後停止運作。署方現正就互委會辦事處日後的用途進行可行性研究，如位置合適及技術上可行，署方會優先將有關辦事處改為住宅用途。
- (b) 同時，為配合落實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預計所有屋邨均需要額外空間處理可回收物料。為此，署方會考慮將互委會辦事處用作相關設施。
- (c) 如有團體或機構有意租用互委會辦事處作福利或其他用途，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會因應法例規定、技術上的可行性，以及屋邨的實際情況，按既定機制處理有關申請。此外，按照現行政策，當屋邨內有空置的福利設施處

所可供非政府機構直接申請租用，房委會會把相關資料上載至房委會網頁，供有意租用處所的合資格非政府機構申請使用。

36. 方龍飛議員表示基於文化差異，少數族裔人士擔心子女未能融入由華人主導的活動，因此希望政府資助舉辦由少數族裔人士主導的活動，使他們放心讓子女參與。此外，少數族裔的已婚婦女不能輕易參與剛才提及由非政府機構舉辦的活動，但若活動由少數族裔人士舉辦，她們則較容易參加。由於不少少數族裔人士在地區扎根多年，理應得到與本港市民平等的待遇。但礙於信仰及文化差異所限，他未必能完全準確轉達少數族裔人士的意見，因此希望政府部門可以與他們直接會面，例如進行非正式會議，聆聽他們的訴求，他樂意於會後協助有關安排，讓他們親自表達訴求。

37. 郭平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他一直關注少數族裔議題，在成為議員之前曾與不同少數族裔人士聯絡，特別是信奉伊斯蘭教和錫克教的人士。即使有文化差異，亦希望他們能融入香港社會，快樂及健康地生活，奈何政府現行政策未能達到此目的。他去年曾協助穆斯林團體申請在滿東邨設立社區中心，向滿東邨的物業經理提交了多份報告，計劃由少數族裔人士與本地團體合作營運，除了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崇拜的場所之外，更希望為少數族裔的青年、婦女及當區家庭提供一個共同學習的地方，可惜最終未有合適的地點。
- (b) 他在今年年初曾協助一個錫克教團體在滿東邨和逸東邨尋找可供短期租用的地方，惟最終未有合適地點。他認為有關政策需要檢討，奈何在區議會的層面無法辦到。他希望立法會能成立專責小組檢視相關政策，以解決問題。

38. 楊蕙心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a) 剛才方議員提及少數族裔人士希望為自己的族羣舉辦活動及提供服務。現時東涌除了由鄰舍輔導會營運的中心之外，還有合眾福利社有限公司(合眾福利社)的伊斯梅爾清真寺，同樣頗具規模，並由少數族裔人士的地區宗教領袖

主持，除了舉行宗教崇拜活動之外，亦提供很多需求殷切的服務，例如功課、語言和就業輔導等，性質與鄰舍輔導會的服務類似，惟向方議員求助的人士未必熟識有關支援服務。

- (b) 她認為方議員關心本地團體是否有足夠的文化敏感度，理解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向他們提供適切服務。她知悉鄰舍輔導會從事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工作多年，部分職員為回教族羣人士；她亦了解到該機構所提供的有關服務大致符合區內少數族裔人士的要求，若少數族裔人士認為現時東涌的服務有所不足，有關機構會樂意改善及提升服務水平，以配合他們的需要。議員可向署方或服務提供機構直接反映少數族裔人士的具體需求。至於郭議員提及少數族裔人士希望與本地機構合辦共融活動，她表示歡迎，並請郭議員會後和民政處進一步溝通，探討相關合作的可能性。

39. 甄麗明女士表示每個少數族裔都有其文化特色，為了切合不同族裔的需要，社署選擇以外展方式提供服務。負責服務離島區的鄰舍輔導會外展隊聘請了不同族裔的員工，能了解各少數族裔的文化，協助他們獲得最適切的個人或小組服務。她歡迎不同人士繼續提供意見，外展隊亦會樂於聆聽。

40. 主席表示欣賞民政專員主動積極的態度。他表示不同部門及鄰舍輔導會的少數族裔支援中心雖然已提供不同種類的服務，但少數族裔人士向方議員及郭議員反映現時服務的盲點。他建議民政專員在了解問題後，可考慮安排在東涌的鄰舍輔導會舉行非正式會議，由民政處和社署派員與鄰舍輔導會、聖公會及房屋署商討，並邀請少數族裔人士參與會議，與政府部門直接溝通，以找出盲點解決問題。

41. 方龍飛議員表示鄰舍輔導會提供外展服務的車輛每星期只有一天到逸東邨，但逸東邨內印巴裔人士已有二、三千人，若加上其他族裔人士，則達四千多人。此外，少數族裔人士反映合眾福利社的空間不足，難以在該處舉行活動或提供服務。他希望協助他們爭取更多福利。

42. 楊蕙心女士感謝方議員及郭議員提出的意見，讓她更了解少數族裔人士所關注的事宜。民政處會向鄰舍輔導會及相關機構反映，並探討會面的可能性，務求使機構所提供的服務更切合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民政處會後會與方議員及郭議員聯絡。

(會後註：民政處於會後分別聯絡方龍飛議員及郭平議員跟進上述事宜。方議員表示較早前曾安排少數族裔代表與民政處代表見面，處方已知悉他們的需求，暫時無須再安排會面。就郭議員提出的意見，經民政處與房屋署了解後，房屋署確認滿東邨暫時沒有空置的福利設施處所可供非政府機構申請租用。)

V. 有關北大嶼山醫院急症室隔離設施以及提供適切照顧的提問
(文件 IDC 65/2022 號)

43. 主席表示醫院管理局的書面回覆已於會前送交各議員參閱。

44. 郭平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45. 郭平議員表示，雖然北大嶼山醫院沒有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但醫院行政總監於知悉題述問題後曾致電他，對有關情況表示關注，但礙於醫護人員公務繁忙，未能抽空出席本會議回應提問。就隔離設施方面，院方已在急症室等候區增設圍板分隔病人，以減低互相感染的危險，並向他發送有關相片。此外，從院方提供的書面回覆得悉，醫院職員會在用餐時段為病人提供膳食，並備有支裝飲用水和餅乾供應給有需要的病人。他認為院方已適切地就病人的需求作出回應，對此表示感謝及讚賞。

VI. 離島區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2022 年 11 月)
(文件 IDC 66/2022 號)

46. 議員備悉上述文件。

VII. 離島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工作小組的工作報告
(文件 IDC 67-71/2022 號)

47. 議員備悉並一致通過上述文件。

(贊成的議員包括：余漢坤主席、黃文漢副主席、周玉堂議員、翁志明議員、陳連偉議員、黃漢權議員、何進輝議員、何紹基議員、黃秋萍議員、郭平議員、方龍飛議員及劉舜婷議員。)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4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12 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23 年 2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正舉行。

-完-